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4562 穎漢 公司提供

|      |  |       |           |       |             |
|------|--|-------|-----------|-------|-------------|
| 序號   | 1  | 發言日期  | 110/10/13 | 發言時間  | 15:56:15    |
| 發言人  | 黃國章  | 發言人職稱 | 財務長       | 發言人電話 | (06)3843188 |
| 主旨   |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           |       |             |
| 符合條款 | 第 11 款   | 事實發生日 | 110/10/13 |       |             |
| 說明   | <p>1. 董事會決議日期:110/10/13</p> <p>2. 增資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p> <p>3. 發行股數(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20,000仟股</p> <p>4.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p> <p>5. 發行總金額:新台幣200,000仟元</p> <p>6. 發行價格:每股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6條規定,暫定以每股新台幣15元溢價發行。<br/>實際發行價格與募資金額俟本次現金增資案經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洽主辦證券承銷商依當時之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共同協議訂定之。</p> <p>7. 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發行新股總數10%,計2,000仟股。</p> <p>8. 公開銷售股數:發行新股總數10%,計2,000仟股。</p> <p>9. 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br/>發行股數80%,計16,000仟股,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p> <p>10. 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br/>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p> <p>11.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br/>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p> <p>12. 本次增資資金用途:償還銀行借款。</p> <p>13. 其他應敘明事項:<br/>(1)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前揭現金增資之重要內容(如預計發行條件、發行價格、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等)暨其他有關文件及事項,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修正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全權處理之。<br/>(2)本次現金增資案於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宜。</p> |       |           |       |             |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